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
项目所在地	南通市
发包人名称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南通市工农南路150-1号政务中心北楼十楼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丁工051359001859
合同价格	1888.88万元
开工日期	2017/11/26 0:00:00
竣工日期	2018/10/10 0:00:00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建造师)	沈振江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项目名称	张江路（通盛路南~东方大道）
项目所在地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发包人名称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发包人地址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陆工0513-3567298
合同价格	1100.11万元
开工日期	2016/3/30 0:00:00
竣工日期	2017/4/29 0:00:00
承担的工作	张江路（通盛路南~东方大道）绿带工程包括绿化、景观、土方、排水
工程质量	合格并且达到《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植物养护技术规定》三级养护标准，养护期两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居爱山
技术负责人	林艳芳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项目名称	吴江生态温泉养生园入口处景观工程
项目所在地	吴江区太湖新城
发包人名称	苏州市吴江滨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张中军13773166278
合同价格	1133.33万元
开工日期	2015/4/11 0:00:00
竣工日期	2015/6/9 0:00:00
承担的工作	景观绿化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建造师)	居爱山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项目编号:3206021610260203

备案编号:32060210271849005001

打印验证码:2017市政46

中标通知书

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17年11月16日所递交的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工程项目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段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我方将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签订的合同须报招标投标办公室备案。在限期内不签订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特此通知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17年11月21日

中标范围	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段	工程规模:5500.00平方米 工期:170日历天
其中:暂估价 元	发给人供应材料 元	中标质量:合格
中标价18888888.88元	暂列金 元	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 22767241.44元
中标单位资质等级	古建筑工程(2015新标准)一级;	资质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沈振江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建筑工程一级	注册编号:00573668
备注:	南通市招标投标办公室 备案章 中标通知书备案专用章 经办人 2017年11月21日	

说明:

- 1.本通知书一式三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办各执一份,无备案章、复印件均无效。
- 2.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可登陆南通市工程建设网www.ntcetc.cn查询。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本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1 月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承包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且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业主代表）：

委托代理人：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电 话：

电 话：37080188000196307

传 真：

传 真：光大银行昆山支行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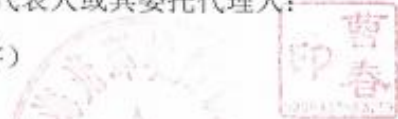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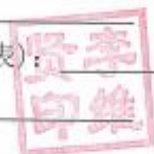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南通市城乡建设局审查意见：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叁仟壹佰壹拾捌元捌角肆分（¥ 473118.8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元整（¥ 40 万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沈振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投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招标文件、编标疑问回复文件；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通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段

2. 工程地点：南通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通行审批【2017】319号

4. 资金来源：城建资金

5. 工程内容：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段，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盆景园、精品馆、南大门工程所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内容等，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段，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盆景园、精品馆、南大门工程所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的内容等，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11月2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05月0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70日历天（其中所有单体的外立面和屋面工程，脚手架拆除须在2018年4月10日前完成）。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编号: JTL2016-09-SG03

正本

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 标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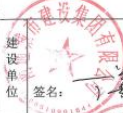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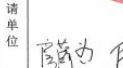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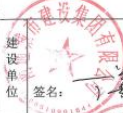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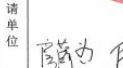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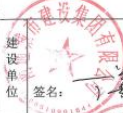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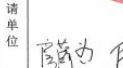
施工合同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竣工验收证书

竣工验收日期: 2019年1月7日

工程名称	南通植物园(含盆景园)D标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26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定及意见: 1、能按设计要求认真组织施工,工程施工资料基本齐全,符合验收要求。 2、本工程质量按建筑工程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现行相关行业标准、规范及设计要求进行检查验收。 3、经验收,同意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打分及推荐意见,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4、请接管单位加强养护、管理。																
施工单位	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合同造价	1888.88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1.盆景园,仿古建筑面积为3953.09m²。 2.精品园,仿古建筑面积为422.19m²。 3.南入口,仿古建筑面积为270.7m²。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规范要求。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 <table border="1"> <tr> <td>建设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r> <tr> <td>  签名: (盖章) </td> <td>  签名: (盖章) </td> </tr> <tr> <td>监理单位</td> <td>施工单位</td> </tr> <tr> <td>  签名: (盖章) </td> <td>  签名: (盖章) </td> </tr> <tr> <td>勘察单位</td> <td>接管单位</td> </tr> <tr> <td>  签名: (盖章) </td> <td> 签名: (盖章) </td> </tr> <tr> <td colspan="2">邀请单位</td> <td colspan="2">  签名: (盖章) </td> </tr> </table>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接管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接管单位																			
 签名: (盖章)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3206121602150201

备案编号: KFG20160219124114144

打印验证码:

G20160309

海光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2016年03月11日所递交的《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项目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收, 被确定为中标人。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我方将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 你方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签订的合同须报招标投标办公室备案。在限期内不签订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特此通知

3206121602150201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中标范围	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	工程规模: 平方米
		工期: 60 日历天
中标价11001100.11元	其中: 暂估价 元	中标质量: 合格
	发包人供应材料 元	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
	暂列金 元	14475330.12元
中标单位资质等级	园林绿化工程一级;	资质证书号: CYLZ苏0099壹
项目负责人: 屠爱山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园林类工程师中级	注册编号:
项目其他主要成员		
成员姓名	岗位职责	岗位证书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质检员	
	安全员	
备注:		

说明:

1. 本通知书一式三份, 招标人、中标人、招标办各执一份, 无备案章、复印件均无效。
2. 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 可登陆南通市工程建设网www.ntcetc.cn查询。

施工项目人员任命书

经我公司研究决定对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项目

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任命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	备注
1	吴山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林艳芳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	颜爱平	质检员	工程师	
4	王芳	安全员	工程师	
5	袁益芳	预算员	助理工程师	
6	许运江	施工员	工程师	

望以上同志在项目经理的领导下：

- 1、保证施工人员的资格、配备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
- 2、对分包单位资质与分包单位进行管理；
- 3、严格审批、执行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4、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
- 5、严格实施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 6、检验评定检验批、分项、分部(子分部)、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
- 7、处理质量问题整改和质量事故；
- 8、收集、整理技术资料。

施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2016 年 03 月 20 日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4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开发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承包人交纳 保证金，且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 生效。

十三、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昆明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7080188000196307
光大银行昆明支行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居爱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承包人(全称) 南通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 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

2. 工程地点：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通开发管(2016)59号

4.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同承包范围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包括绿化、景观、土方、排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年3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6年5月2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发出的书面开工报告为准。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合格且达到《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植物养护技术规定》三级养护标准，
养护期二年。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万零壹仟壹佰元壹角壹分 (¥11001100.11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万肆仟伍佰陆拾玖元零柒分 (¥94569.07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正本

合同编号：NDDJ2016 (099)



同

工程名称：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

发 包 人：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公司

承 包 人：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装订日期:2016 年 4 月

施工项目人员任命书

经我公司研究决定对张江路（通盛南路-东方大道）绿带工程项目

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任命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	备注
1	居爱山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林艳芳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3	颜爱平	质检员	工程师	
4	王芳	安全员	工程师	
5	袁益芳	预算员	助理工程师	
6	许运江	施工员	工程师	

望以上同志在项目经理的领导下：

- 1、保证施工人员的资格、配备到位；主要专业工种操作上岗资格、配备及到位；
- 2、对分包单位资质与分包单位进行管理；
- 3、严格审批、执行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 4、施工现场配置施工操作技术规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标准；
- 5、严格实施工程技术标准及经审查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 6、检验评定检验批、分项、分部(子分部)、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
- 7、处理质量问题整改和质量事故；
- 8、收集、整理技术资料。

施工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2016 年 03 月 20 日

中标通知书

编号: WJ201500481502

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滨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吴江生态温泉养生园入口处景观工程_施工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前到苏州市吴江滨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我方洽谈合同。

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	吴江生态温泉养生园入口处景观工程	规模	
中标价	¥ 1133.333333万元		
中标工期	开工时间: 2015年04月11日 竣工时间: 2015年06月09日	日历天	60
中标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居爱山		
备注: 质量管理: 殷勤; 材料管理: 钱方杰; 安全管理: 曹郁静;			

招标人(章)

代理机构(章)

苏州市吴江区建设工程
招标投标办公室(章)

2015 年 4 月 17 日

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以及保修期满由发包人颁发保修终止证书后失效。

十、本合同一式拾份，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4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苏州市吴江滨湖投集团资有限公司

发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2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昆山支行

账号：37080188000196307

邮政编码：



竣工日期：2015年6月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开工日期以开工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仟壹佰叁拾叁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
(人民币)

¥：11333333.33 元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居爱山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先后解释顺序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工程量清单
- 5、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或补遗书
- 6、投标书及其附件
- 7、本合同通用条款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设计文件、图纸
- 10、本合同附件

11、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苏州市吴江滨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吴江生态温泉养生园入口处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吴江区太湖新城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吴发改行审发 [2012]412 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入口处景观工程 招标以及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工程，包括上述范围内的一切工作内容的供货、施工、调试、清理、成品保护等。另发包人有权调整本合同工作范围的权利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所必需进行的不可或缺的工作，包括：

- （1）做好总体协调工作；
- （2）各项施工措施、技术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 （3）设计变更所增加的项目；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5 年 4 月 11 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3—0201

项目名称： 吴江生态温泉养生园入口处景观工程
发包人： 苏州市吴江滨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15 年 4 月

苏州市建设委员会

监制

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吴江生态温泉养生园入口处景观工程	开工日期	2015 年 4 月 11 日	对本工程的质量评价： 该工程已按合同文件完成约定内容，符合 园林绿化工程检验评定标准要求，为合格工程。	
施工单位	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5 年 06 月 09 日		
合同造价 (万元)	1133. 333333	施工决算 (万元)	1133. 333333		
验收范围： 合同内所包含的绿化及景观全部工作内容以及相关变更工程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15.11.19	
参加竣工验收的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盖章)	现场代表: (签名) 科室负责人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盖章)	监理单位 (盖章)	施工单位 (盖章)	质量管理科 (盖章)

吴江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项目登记表

编号：YL20150037

苏州市吴江滨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提交的 吴江生态温泉养生园入口景观工程 的施工合同等备案材料收讫，经核对材料完整。备案内容如下：

承包单位	海光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居爱山		
合同内容	吴江生态养生园入口处景观工程		
规 模	平方米		
中标价格	1133.33 万元	下浮率	%
合同工期	从2015-04-11 至 2015-06-09	日历天	60 天
备注： 原编码：WJ201500481502			

本备案表一式三份

经办人：王峰

苏州市吴江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2015年07月16日

